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孚能科技”）于2025年5月7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已完成。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提名并当选非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公司非独立董事席位半数的方式，实现对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影响。

● 公司控股股东由 Farasis Energy (Asia Pacific)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孚能”）变更为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 YU WANG、Keith D. Kepler 变更为广州市人民政府。

一、本次控制权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3日，公司股东香港孚能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赣州孚创”）、YU WANG、Keith D. Kepler 和广东恒健工控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健工控新能源”）、工控集团签署了《关于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

编号：2025-003)。

香港孚能、赣州孚创和恒健工控新能源协议转让事项已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前后，香港孚能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工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一致行动关系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有表决权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有表决权比例(%)
工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409,282	4.0430	4.0430	49,409,282	4.0430	4.0430
	广州创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03,299	5.2617	5.2617	64,303,299	5.2617	5.2617
	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613,160	1.8503	1.8503	22,613,160	1.8503	1.8503
	广东恒健工控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105,195	5.0000	5.0000
	小计	136,325,741	11.1550	11.1550	197,430,936	16.1550	16.1550
香港孚能及其一致行动人	Farasis Energy（Asia Pacific）Limited	242,874,025	19.8734	19.8734	186,051,508	15.2239	9.8839
	赣州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30,715	1.4017	1.4017	12,848,037	1.0513	1.0513
	赣州博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1,802	0.1311	0.1311	1,601,802	0.1311	0.1311
	赣州孚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574	0.0496	0.0496	605,574	0.0496	0.0496
	赣州精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106	0.0296	0.0296	362,106	0.0296	0.0296
	小计	262,574,222	21.4854	21.4854	201,469,027.00	16.4854	11.145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二、本次控制权变更的程序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香港孚能将放弃公司总股本 5.34%股份对应的

表决权，香港孚能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的有效表决权为公司总股本的 11.1454%，而工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有效表决权为公司总股本的 16.1550%，为持有公司有效表决权最多的股东。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本次董事会换届已完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共 14 名，包括非独立董事 8 名、独立董事 5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谢勇先生、曹限东先生、洪素丽女士、董立刚先生由工控集团提名，非独立董事左梁先生由恒健工控新能源提名，共占非独立董事总人数的比例超过半数。因此工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的非独立董事人数超过了公司非独立董事席位的半数，能够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通过董事会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等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至此，公司控股股东由香港孚能变更为工控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由 YU WANG、Keith D. Kepler 变更为广州市人民政府。

三、本次控制权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新控股股东工控集团有望在战略层面、市场拓展层面、研发层面、融资层面及管理支持层面给公司提供全方位的支持。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